

舞阳县人民政府

舞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重大行政决策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的 情况说明

2021年以来，我县认真贯彻落实《河南省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漯河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，在作出重大行政决策时遵照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的决策机制，扎紧约束权力的“制度笼子”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依法依规进行决策

2021年以来，我县共确定并组织实施13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决策，并于2022年出台了《舞阳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。对专业性、技术性较强的决策事项，我县均组织专家或专业机构论证其必要性、可行性、科学性等。对涉及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，我县均进行了风险评估工作，并形成风险评估报告，进行风险评估率为100%。

二、提高专家论证质量

我县严格按照《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进行重大项目决策。在参考行业专家与法律专家意见时，以行业专家意

见为主，对专业性、技术性较强的内容予以更多的关注，如小张庄棚户区改造项目中项目选址、建设方案与公用工程内容，经综合考量，充分尊重行业专家的意见，确保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可行。

三、建立健全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制度

我县高度重视风险评估工作，出台了《舞阳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办法》。对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行政决策项目，决策承办单位组织了风险评估会，与相关群众面对面交流，并听取县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看法和建议；对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风险评估的重大行政决策项目，决策承办单位在风险评估报告中就风险评估情况、风险评估结论、风险防控措施作了说明，提高了风险评估报告作为重大项目决策时重要依据的专业性。

